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5-122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

触及 5%整倍数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夏厚君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市进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0.35%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0.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注：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股本总数持续变化，本公告中的持股比例根据公司 2025 年 9 月 7 日总股本 280,209,356 股计算得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嘉兴市进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421MA28B2XK7U ☐ 不适用
---------------------	--	--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夏厚君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不适用

二、 权益变动触及 5%整倍数的基本情况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嘉兴市进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进取管理公司”）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告知函》，进取管理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至 2025 年 9 月 8 日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992,2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3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取管理公司合计持股比例由 50.35%下降至 50.00%，本次权益变动触及 5%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 （万股）	变动前 比例（%）	变动后股数 （万股）	变动后 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资金来 源（仅增 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嘉兴市进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5.0000	5.37	1,405.7800	5.02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2025/09/05- 2025/09/08	/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夏厚君	12,604.6900	44.98	12,604.6900	44.98	/	/	/
合计	14,109.6900	50.35	14,010.4700	50.00	--	--	--

三、 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是进取管理公司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减持事项与进取管理公司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截至 2025 年 9 月 8 日，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公司董高直接或间接持有进取管理公司股份，上述人员不参与本次减持计划，不参与本次股份减持收益分配。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公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实质影响。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9 号——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等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莱新材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9 日